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湖南高新创投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财富”）持有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五丰”或“公司”）41,792,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40%）。

截至2020年8月23日，高新财富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5,26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0%。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1) 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高新财富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39,160,534股(占新五丰总股本比例6%)；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13,053,511股，即不超过新五丰总股本的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26,107,023股，即不超过新五丰总股本的4%。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新五丰股份总数的1%，即不超过6,526,700股；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新五丰股份总数的2%，即不超过13,053,511股。

(2) 公司于2020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7)。高新财富于2020年6月22日至2020年7月21日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6,526,700股，减持数量已达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数量过半。高新财富尚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近日公司收到高新财富通知，高新财富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时间过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现将有关减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高新财富于2020年6月22日至2020年7月21日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6,526,700股。高新财富尚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湖南高新创投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1,792,100	6.40%	非公开发行取得： 41,792,1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当前持股数量 (股)	当前持股比例
湖南高新创投财富管理有限	6,526,700	1%	2020/6/22~	集中竞价交易	9.01-11.34	67,131,484	35,265,400	5.40%

公司			2020/7/2					
			1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高新财富在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时承诺: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截至本函告日,高新财富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相关承诺事项。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为高新财富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高新财富仍将长期坚定看好新五丰未来发展。

(五) 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高新财富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时间区间内,高新财富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无

(四)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在按照上述计划股东减持新五丰股份期间，高新财富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4日